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乾道金融信息服务（北京）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乾道金融信息服务（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道金融”）签署的销售协议，自 2017 年 2 月 22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乾道金融为销售机构。投资者可以通过乾道金融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账户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同时参加乾道金融开展的开放式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

- (1) 信诚深度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165508）
- (2) 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165509）
- (3) 信诚中证 5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165511）
- (4) 信诚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165512）
- (5) 信诚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165515）
- (6) 信诚周期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165516）
- (7) 信诚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165517）
- (8) 信诚中证 800 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165519）
- (9) 信诚中证 800 有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165520）
- (10)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165521）
- (11) 信诚中证 TMT 产业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165522）
- (12) 信诚中证信息安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165523）
- (13) 信诚中证智能家居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165524）
- (14) 信诚中证建筑工程

自 2017 年 2 月 22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乾道金融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本公司旗下适用基金，并参加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各基金具体申购费率优惠详情以乾道金融公布费率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费率优惠期限

以乾道金融安排为准。

三、转换业务

1、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有关基金日常转换业务的具体业务规则敬请查询 2015 年 2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本公司网站的《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本公司今后募集管理的开放式基金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基金转换业务。具体信息可参见届时相关公告文件或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666-0066 进行咨询。

四、其他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乾道金融办理上述基金投资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乾道金融的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敬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

六、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2月21日